附件1

关于驻点村村集体土地出租存在“三过”问题整改的完成情况

一、整改问题

驻点村村集体土地出租存在“三过”问题。如龙楼村第四小组余昌利、李尤良等2户承包农村集体土地租金过低，实际使用面积与承包合同面积不一致，承包期限过长等问题。

二、责任单位

海棠区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三、整改措施

1.11月底前根据土地“三过”问题整改的要求，在前一阶段的基础上继续做好农户的思想工作，提高农户思想认识，在维护农户合法权益的基础上让农户同意对承包土地进行整改。

2.12月底前，对余昌利、李尤良2户农户现有承包土地使用土地面积进行丈量确认并列出现有使用面积的四至范围及界限，经2户农户确认同意后与村集体重新签订土地承包合同。

四、整改目标

12月底前完成2户村民土地“三过”问题整改。

五、整改成效

区委直属机关工委联合龙楼村两委通过开展摸底排查工作，梳理掌握农村土地承包及流转情况，并通过调解协商方式，规范更正村集体土地“三过”问题合同，对违反法律、法规的合同提出司法建议。此次开展的村集体土地出租存在“三过”问题整改工作得到农民的一致认可，在土地丈量过程中，村民积极性很高，全程参与，对自己的土地实有面积进行了认定，稳妥解决龙楼村2户村民集体土地“三过”问题整改，切实维护村民及村集体利益。